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安领跑芯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项目的反馈意见回复

1.请补充披露收购人控制企业的具体业务，并在收购报告书内进一步补充资产注入计划。请中介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经核查国智脑谷（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智脑谷（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控制企业具体业务及领跑科技资产注入计划的说明》及企查查信用报告，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日，收购人控制的企业仅西安森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悦电子”）一家，森悦电子未实际开展业务。收购人拟将森悦电子作为未来军工产业发展的重要组成板块，将陆续申请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二级保密资质、国军标资质以及武器装备承制单位资质等资质证书，为承担军工科研项目提供必要支撑条件。未来，森悦电子的主要业务为智能无人系统软件（无人机、无人车、测控通信、协同组网技术）的开发、无人装备指挥、控制系统、军工领域软件系统技术的开发及咨询等服务。

收购人已在《收购报告书》“第一节 收购人介绍”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中补充以下内容：

收购人拟将西安森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未来军工产业发展的重要组成板块，将陆续申请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二级保密资质、国军标资质以及武器装备承制单位资质等资质证书，为承担军工科研项目提供必要支撑条件。未来，西安森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智能无人系统软件（无人机、无人车、测控通信、协同组网技术）的开发、无人装备指挥、控制系统、军工领域软件系统技术的开发及咨询等服务。

收购人暂无将西安森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注入被收购公司的计划。

收购人已在《收购报告书》“第三节 本次收购目的及后续计划”补充以下内

容：

（七）对公众公司资产注入的计划

收购人未来拟引入外部投资者对被收购公司赋能，但外部资金的引入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因此收购人暂未制定明确的资产注入计划。

收购人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日，森悦电子并未实际开展业务，收购人购买森悦电子主要系以该主体作为收购人专项从事军工业务的板块，收购人计划开展的工作主要围绕军工资质的获取及相关技术研发及知识产权申请。收购人暂无将西安森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注入被收购公司的计划。收购人未来拟引入外部投资者对被收购公司赋能，但外部资金的引入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因此收购人暂未制定明确的资产注入计划。森悦电子不存在与挂牌公司形成利益冲突或可能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形，对挂牌公司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领跑芯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项目的反馈意见回复》之盖章页)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